

(五)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化隆回族自治县雄先藏族乡人民政府)的(雄先乡其大吉村村集体经济民族传统文化用品加工作坊建设项目(生产设备购置)标项一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卫星式柔版印刷机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温州立胜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9人,营业收入为307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);

2. (自动缝纫机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温州立胜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9人,营业收入为307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);

3. (平面设计台式电脑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联想集团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.2万人,营业收入为4985亿元,资产总额为3209亿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(该企业是大型企业)。

4. (小型全自动上料磨面机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渭南通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31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(电动滚筒炒货机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河南宇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人,营业收入为268万元,资产总额为1118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);

6. (液体树脂板),属于(工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温州立胜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9人,营业收入为307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海东市飞跃农机销售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07月16日

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五）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青海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青海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化隆回族自治县雄先藏族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雄先乡其大吉村村集体经济民族传统文化用品加工作坊建设项目（厂房建设）标项二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雄先乡其大吉村村集体经济民族传统文化用品加工作坊建设项目（厂房建设）标项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海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0人，营业收入为11984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7.4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海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6日

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